

项目编号：SR-ZB-20251201

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 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宝鸡蟠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理公司：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4:00:00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R-ZB-20251201

2、项目名称：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3、预算金额：1550000.00 元

4、最高限价：1549742.87 元

5、采购需求：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包含路面下沉开挖处理、路面裂缝处理、检查井维修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6、合同履行期限：无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3）《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 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全过程的，须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及本公司缴纳的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全过程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以及本公司缴纳的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登记报备；
- (4)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提供养老保险证明（磋商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登记报备；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 年-2024 年）任意一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9)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14:00:00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同时发布。1、各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报名成功回执单，在规定时间段内（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 8:30-12:00, 14:00-18:00），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SXSZF 格式）；2、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3、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开标前必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上传电子文件，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开标时携带 CA 锁用于解锁文件。5、请各供应商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单位：宝鸡蟠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蟠龙观邸 C 区

联系人：曹荣

电话：15091207119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小英

电话：0917-3553366

邮箱：srbjfgs@163.com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宝鸡市金台区润泰国际 1206

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宝鸡蟠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蟠龙观邸 C 区 联系人：曹荣 电话：15091207119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润泰国际 1206 联系人：曹小英 电话：0917-3553366
3	项目名称	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4	项目地点	宝鸡市蟠龙镇
5	项目概况	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包含路面下沉开挖处理、路面裂缝处理、检查井维修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6	招标编号	SR-ZB-20251201
7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8	质量标准	合格
9	工期要求	60 日历天
10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1	项目预算	1550000.00 元
12	供应商条件	(1)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全过程的，须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及本公司缴纳的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全过程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以及本公司缴纳的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

		<p>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登记报备；</p> <p>（4）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提供养老保险证明（磋商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登记报备；</p> <p>（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 年-2024 年）任意一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8）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p> <p>（9）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10）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13）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p>
13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金额：贰万伍仟元整（¥25000.00）</p> <p>账户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p> <p>开户机构：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p> <p>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6367</p> <p>重要提示：</p> <p>（1）磋商保证金须以非现金形式在规定时间之前到达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方为有效；</p> <p>（2）转账、汇款时必须写明该项目子账号后五位数字，便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部查询登记；</p> <p>（3）交纳磋商保证金金额不足、逾期未交或逾期到账的，其竞</p>

		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注：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	现场踏勘	不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5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16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17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否
18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否
19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0	供应商替代方案	本工程不允许提交替代方案
2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及开标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个数字证书）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 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使用该客户端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加密上传。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3)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公司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件(U 盘中须拷入

		扩展名为“SXSTF”的非加密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份。提交的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与网上上传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一致,若不一致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2、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的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应采用A4纸印刷,分别各自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时间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法定期限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提出质疑问题,并通知采购代理公司。
24	时限要求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具体日期至今资料的,若供应商在该日期后成立,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资料文件。
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5年12月23日14:00:00 (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特别提示: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前,持陕西CA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传电子标书(*.SXSTF格式),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26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5年12月23日14:00:00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7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详见评标原则及办法
28	最高限价	小写: 1549742.87 元 大写: 壹佰伍拾肆万玖仟柒佰肆拾贰元捌角柒分
29	所属行业	建筑业
30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传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SXSTF格式)。除中标单位外,其余供应商无需提供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竞争性磋商文

		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 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	--	-------------------------------------------------------------------------------------------------------------------------------

二、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 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2. 定义

2. 1 “采购单位”系指本项目的宝鸡蟠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3 “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并向磋商小组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4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根据项目内容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验收成果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 1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2 供应商的限制条件

3. 2.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3. 2.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3. 2. 3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磋商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合格服务

4. 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有关要求、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6.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

6.1.3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6.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应在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单位应顺延提交首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单位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

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单位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将被拒绝。

10. 磋商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部分组成

12.1 所有磋商方案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磋商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基本情况表
- (4) 企业资质

- (5)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 (6) 财务状况报告
 - (7) 税收缴纳证明
 - (8) 社保缴纳证明
 - (9) 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10)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 信誉查询
 - (12) 非联合体声明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 保证金缴纳凭证
 - (15) 响应函
 - (16)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17) 报价清单
 - (18)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 (19)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20)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21) 提供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 (2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 (23)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3. 磋商报价

13.1 投标货币: 人民币 单位: 元。

13.2 磋商报价:

各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磋商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的总和，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
复，任何选择性报价采购单位将不予接受。

13.2.1 供应商应对所列的所有要求按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项目内容拆开投标。

13.2.2 磋商总报价为供应商报价部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列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应是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图纸设计等的全部，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删改。

13.2.3 凡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磋商总报价的
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 13 页 宝鸡市金台区润泰国际 1206

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单位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

13.2.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若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时，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供应商本单位拟对于本项目部人员工资核算、设备配置成本核算等相关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3.2.5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构成及格式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磋商无效。

14.2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与本次项目投标相关的资料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14.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四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等。

14.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4.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14.8 供应商应将包括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所有内容刻入电子版 U 盘中（一份）。

14.9 对供应商的其他要求：

14.9.1 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14.9.2 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进行完成本工程等。

14.9.3 非经采购单位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14.9.4 接受采购单位委托的相关单位对项目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14.9.5 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规避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密封和递交

15.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5.1.1 磋商响应文件需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文件中涉及到除法人以外的签字，均由授权委托代理人完成。

15.1.2 磋商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磋商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磋商响应人公章。

15.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5.2.1 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标书制作工具完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确保上传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及保密性。

15.2.2 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公司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件(U 盘)一份。提交的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与网上上传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一致，若不一致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的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应采用 A4 纸印刷，分别各自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5.2.2.1 供应商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2.2.2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15.2.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5.2.2.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概不退还。

注：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方式签署、密封和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线上电子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陆陕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陆，选择<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项目管理>，在打开的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3.3 开标

15.3.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公司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15.3.3.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5.3.3.3 介绍出席开标会议的有关部门与领导；

15.3.3.4 宣布开标纪律；

15.3.3.5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时提交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15.3.3.6 供应商解密加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3.3.7 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3.3.8 开标结束。

15.4 采购代理公司对开、评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15.5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15.6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15.6.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15.6.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15.6.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15.6.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15.6.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15.7 终止电子开标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15.8 线上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①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生成电子标书。

②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上传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或按要求手写签名，不得使用机打签名，否则不予认可。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进行盖章。

③磋商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供应商应使用CA数字证书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形成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6. 磋商截止时间

16.1 出现第8.3条款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单位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6.2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6.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概不退还。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对加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供应商对加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完成上传。

17.2 供应商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提交。对采用网上提交加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评审

18. 磋商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到，并参加磋商。

19. 磋商小组

19.1 采购单位将根据本次建设项目的特 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单位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 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 数不少于总人 数的 2/3。

19.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9.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19.3.2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19.3.3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单位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9.3.4 对评标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19.3.5 拟定评标结果；

19.3.6 配合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19.3.7 配合各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核

20.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全过程的,须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及本公司缴纳的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全过程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以及本公司缴纳的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3	企业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登记报备;
4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提供养老保险证明(磋商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登记报备;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 年-2024 年)任意一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专业技术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9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信誉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非联合体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3	保证金缴纳凭证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说明：以上审查内容中，有一项不符合条件或有不良记录者，均不能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项审查。

20.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四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
	工 期	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网查为准。

20.3 经过对供应商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处理：

20.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0.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参加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20.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0.3.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0.3.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20.3.6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0.3.7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0.3.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主要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

20.3.9 供应商应对采购内容、质量、进度、后期服务、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要求作出书面承诺；

20.3.10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 20.3.11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20.3.12 磋商报价超出资金最高限价；
- 20.3.13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20.3.14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 20.3.1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标情况。

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1.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2.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2.1.1 磋商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22.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2.1.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1.6 线上电子标书与电子标书不一致的，以线上电子标书为准。

22.2 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

22.3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

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

22.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对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再次报价。磋商过程中所有磋商报价现场不对供应商公开宣读。

22.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再次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再次报价为无效报价。

22.8 经磋商确定最终提交再次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再次报价的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再次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3.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提交再次报价的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3.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3.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磋商小组根据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底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23.3.1 评分标准：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	------	------

磋商报价	30 分	<p>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即 30%）×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磋商报价）</p> <p>因为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因此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不再享受中小企业价格优惠政策。</p>
技术响应	64 分	<p>1、施工方案计 0-10 分； 2、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计 0-7 分； 3、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计 0-7 分；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计 0-7 分； 5、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计 0-7 分； 6、确保环境保护措施计 0-7 分； 7、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计 0-7 分； 8、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0-6 分； 9、劳动力安排计划表计 0-6 分。</p>
业绩	6 分	<p>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2 年 12 月至今）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内容须清晰可辨认，无涂改，否则视为无效合同）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真实有效的相关证明资料；</p>

备注：（1）以上该技术方案中漏项缺项或者严重偏离计0分。

（2）磋商小组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3）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推荐出中标候选单位。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结论报告，送采购单位方审定。

（5）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标工作结束后，将把发标、开标、评标及推荐成交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报送采购单位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23.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再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再次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

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4. 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25、成交通知

25.1 确定成交单位

2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送采购单位确认。

25.1.2 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1.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单位的成交供应商复函后，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25.1.4 成交单位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25.2 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六) 合同授予

26. 合同授予

26.1 成交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则采购单位将废除授标。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6.2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8. 腐败和欺诈行为

28.1 定义

28.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

机构和/或采购单位在招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8.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招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单位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单位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8.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磋商将被拒绝。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报酬为人民币 100 万以下：中标价的 0.90%；100—500 万元：中标价的 0.68%。

30. 其他

30.1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本项目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30.1.1 经资格审查后，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0.1.2 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出最高限价的，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30.1.3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供应商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30.1.4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31. 质疑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31.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1.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1.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1.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1.3.4 事实依据；

31.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1.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31.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供应商；

31.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31.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31.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31.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1.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31.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1.6 质疑答复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31.7 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谢绝邮寄、传真、电子文件等形式），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

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接收部门：招标部

接 收 人：曹小英

联系电话：0917-3553366

地 址：宝鸡市金台区润泰国际 120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系列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参照《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与采购单位商议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 1、本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仅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
-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磋商供应商可以自行扩展。
- 4、供应商不予填写的地方，应当用“/”表示。

正本/副本

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 修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R-ZB-20251201

供 应 商：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企业基本情况表
- 4、企业资质
- 5、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 6、财务状况报告
- 7、税收缴纳证明
- 8、社保缴纳证明
- 9、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10、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信誉查询
- 12、非联合体声明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保证金缴纳凭证
- 15、响应函
- 16、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17、报价清单
- 18、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 19、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20、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21、提供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 2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 23、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公司_____职务，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全称) 法人代表 (姓名、职务)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采购项目名称) 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权委托，特此证明。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应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_____ (签 字)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企业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营业期限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邮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4、企业资质

5、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6、财务状况报告

7、税收缴纳证明

8、社保缴纳证明

9、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0、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信誉查询

12、非联合体声明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4、保证金缴纳凭证

15、响应函

(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 (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我方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全称) 就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在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磋商总价为人民币: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能力。
-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先行赔付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 4、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
- 5、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6、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工程。
-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8、若我方成交, 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
- 9、磋商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 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6、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磋商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宝鸡蟠龙高新 2025 年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 SR-ZB-20251201

RMB 元

磋商首次报价（元）	小写： 大写：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工期（日历天）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7、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工程量	单位	综合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路面下沉处理 01 【工作内容】 1. 下沉部位拆除 2. 铺筑 10% 石灰土 30cm 3. 原路床压实(95%) 4. 垃圾外运	1680	m ²			
2	路面下沉处理 02 【工作内容】 1. 下沉部位拆除 2. 结构层铺筑 34cm 5% 水稳碎石 3. 路床压实(95%) 4. 垃圾外运	1680	m ²			
3	路面下沉处理 03 【工作内容】 1. 下沉部位拆除 2. 结构层铺筑 7cmAC-16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5cmAC-13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3. 路面压实(95%) 4. 垃圾外运	1680	m ²			
4	更换检查井井盖 【工作内容】 1. 破除原沥青路面 2. 人工拆除破损井盖 3. 井盖尺寸、规格: φ 700 内径重型球墨铸铁井盖 4. 垃圾外运	20	座			
5	检查井维修 【工作内容】 1. 破除原沥青混凝土路面 2. 人工挖除旧井盖 3. 修复破损检查井 4. 恢复原貌 5. 垃圾外运	20	座			

6	雨水口 【工作内容】 1. 破除原沥青混凝土路面 2. 人工挖除旧雨水口井盖 3. 更换雨水口井盖 4. 恢复原貌 5. 垃圾外运	19	座			
7	路面裂缝沥青填缝及裂缝扩缝 1. 材料种类: 采用沥青填缝 【工作内容】 1. 扩缝 2. 清缝 3. 填缝	18000	m			
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	项			
合计						
投标报价(大写):						

备注: 1、此清单中工程量为参考量, 据此参考量本次投标报价最高限价为壹佰伍拾肆万玖仟柒佰肆拾贰元捌角柒分 (1549742.87 元), 最终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予以结算。

2、本次采用综合单价, 不再进行取费; 供应商应将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外的所有规费、税金及措施费考虑在单价中, 不单独计入。

18、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电话	
项目经理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	
备注	

注：1、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2 年 12 月至今）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内容须清晰可辨认，无涂改，否则视为无效合同）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真实有效的相关证明资料；

2、如有多个类似项目，可按此表格格式自行扩展。

19、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招投标活动中做到：

- 一、诚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以工程（物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技术、价格等优势参与正常商业竞争，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工作人员、评审专家、采购监督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本公司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复议、诉讼或者举报。
- 四、在签约与履约过程中，恪守商业道德和机密，严格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合同，不降低标准和质量，更不为此向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其他好处。
- 五、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 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的项目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 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 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 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 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磋商;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投标（响应）无效；

2、不予退还投标履约保证金；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中标（成交）无效；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没收违法所得；

7、吊销营业执照；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追究民事责任；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1、提供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一)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9 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

(1) 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工程（由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横线处“/”填写。

（三）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工程（由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单位承担的工程（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或资料

23、施工组织设计格式

供应商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

- ①、施工方案；
- ②、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
- ③、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④、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⑤、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 ⑥、确保环境保护措施；
- ⑦、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 ⑧、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 ⑨、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等。